证券代码:600764 证券简称:中国海防 编号:临2023-023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中国船舶集团控股上市公司2022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暨公司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参加中国船舶集团控股上市公司2022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暨召开公司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临2023-022)。本次业绩说明会已于2023年5月23日按期召开。现将相关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3年5月23日,公司董事长吴传利先生、独立董事吴群女士、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张舟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夏军成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发展战略及财务指标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了回复。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 投资者提问:请问中国海防领导,公司作为水声产业龙头企业,能否分析和展望一下水声产业的总体发展趋势?

回复:感谢您的提问。众所周知,水声技术是各国海军进行水下作战使用的主要技术。随着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持续演进,我国乃至全球海洋安全形势愈加复杂,水下安全至关重要。党的二十大报告进一步提出了“加快建设海洋强国”“维护海洋权益”的发展主题,建设世界一流海军和海洋强国战略的加快实施,将进一步促进水声防务和应用产业的大发展。

一是加强水下能力体系建设,需要对现有水声产业相关装备产品的技术水平、质量水平、应用效果进一步提升,这方面的需求将长期支撑相关设备更新换代以及相关配套产业长期发展。同时,水下无人平台技术的发展也将进一步带动水声装备的发展,带来新的增量。

二是军民兼用海洋环境监测、海洋信息通信网络及服务体系等方面的基础建设需求迫切。这类隶属于智慧海洋新基建范畴的需求也将长期支撑相关产业稳定发展。

三是随着我国进一步将推动海洋经济发展战略做实落地,水声技术在海洋勘探、海洋测绘、海洋监测以及资源开发等方面将会得到更广泛的应用,随着各地方针对海洋经济的十四五规划建设布局落地,相关需求也将支撑水声相关产业出现新的增长点。谢谢!

2. 投资者提问:请问中国海防领导,公司在去年总体不利的情况下,电子信息产业业务仍保持了较好的增速。能否请您介绍一下民品的业务情况,未来在民品部分有什么发展布局?

回复:感谢您的提问。公司电子信息产业(民用领域)主要聚焦于战略性新兴产业方向,包括智慧城市、智能制造、智慧海洋以及油气环保相关设备领域等。2022年,公司在电子信息产业方向上实现业务营业收入约15.7亿元,同比增长21.63%,营收占比不断提升。

2022年,智慧城市产品市场开拓不断获得进展;智能制造大力拓展兵器、兵装、航空、航天等市场;智慧海洋积极拓展与深海养殖以及港口企业的密切合作;油气相关设备落实多个国产化示范应用项目。进入2023年,智慧城市业务一季度喜获开门红,成功中标1.55亿元连云港智慧交通项目;油气设备业务实现国产首套LNG船对船加注系统实船应用,首次实现“核心部件国产化+核心技术自主可控”,为后续业务拓展创造了良好开局。

公司未来将紧抓“双循环”和“新基建”发展新机遇,进一步加大民用领域布局,聚焦自主可控、加强创新研发,积极拓展民用市场。对具备条件的子公司采取引入战投、员工持股等方式不断激发企业的市场活力,进一步打造拳头产品,提升市场占有率,持续做大规模。谢谢!

3. 投资者提问:请问中国海防领导,作为军工央企上市公司,中国海防聚焦主责主业的同时,在创造更多价值回馈公司股东方面有何具体举措?

回复:感谢您的提问。公司作为军工央企上市公司,在聚焦主责主业的同时,更加注重价值创造能力的提升。2022年度,公司进一步聚焦自主创新,苦练内功,将创新作为驱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核心能力,对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持续投入资源,不断提升核心价值环节的自主可控能力和核心竞争力。2022年,研发投入约5.2亿元,占公司营收12.09%,同比增长5.46%。旗下子公司多为高新技术企业,同时拥有5家专精特新企业。2022年,公司共获国家级科技奖项36项,省部级科技奖项143项;拥有知识产权1266项以及大量核心关键技术成果。以上创新成果的取得为为公司价值创造能力的提升和长期可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公司高度重视现金分红工作,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公司自2017年重组上市以来,每年现金分红率均超过30%。2019-2021年累计现金分红约6.73亿元;2022年,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47元,约1.75亿元。谢谢!

4. 投资者提问:吴董事长好,本人是持有贵公司股票多年的小股东。从2018-2021年公司利润稳步增长,但是2022年的利润出现大幅下滑,也大大出乎了我们的意料。今年是十四五的关键之年,想请教一下公司在今年及十四五的后面两年发展趋势如何,是不是有可能再创辉煌?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首先感谢您对公司的信任支持。2022年,公司受产品市场价格波动下降、部分产品计划调整等因素影响,业绩虽然出现一定下滑。面对挑战,公司统筹经营发展和市场开拓,迎难而上,抓重点、抓落实,保证了公司稳健发展。在防务领域,聚焦客户需求,攻坚克难,保障防务领域主业主责目标圆满达成;积极开拓多渠道市场,助力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全年公司在非防务领域实现业务营业收入15.69亿元,同比增长21.63%;强化战略引领,创新驱动产业发展,公司全年研发投入共计5.19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12.09%,同比增长5.46%。

在国防现代化信息化建设不断增强,战略新兴产业高速发展的大环境下,公司将紧抓发展机遇,积极应对挑战,2023年公司将强化保军首责,严控产品质量,确保各项科研生产任务按质保量完成;聚焦科技创新,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加大新业务领域和新产业方向的市场拓展,进一步打造拳头产品,持续做大规模,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5. 投资者提问:现在造船行业形势非常不错,我公司将从哪些方面受益?智慧交通业务方面,公司去年实现了多少收入,业内地位如何?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包括电子防务装备、电子信息产业以及相关专业服务三大业务领域,其中舰船机电、海洋北斗应用产品等电子信息子板块将受益于船舶行业复苏。2022年,公司智能交通产品销售5342台/套,智能交通领域产品在一二线城市市场开拓不断获得进展,年内签订沈阳地区地铁四号线及二号线南延线项目近千万合同,落实上海、南京、青岛等地轨道交通智能运维与车载安全监测配套设备项目。安徽、陕西、上海、新疆、云南公路交通方向上不断获突破,在城市交通、智慧高速、智慧安防、智慧运维等多个领域中标,合计中标金额超4.500万元,相关业务已加入百度智慧交通生态圈,与互联网公司合作迈入新阶段。

6. 投资者提问:在中国特色估值体系建设大潮中,中船系旗下上市公司股价走势纷纷响应;而我公司股价则反应很小。我公司对市值管理这个工作持有什么样的态度?是否有相应措施?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关注股价在二级市场的表现。今年以来,公司参加策略会4次,邀请和接待近百人次投资者调研活动,并积极开展业绩说明会等工作。公司的发展离不开全体股东的积极支持。公司将持续加强市值管理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与投资者的积极沟通,积极向市场传递公司长期成长价值。在立足做好自身经营发展的同时,结合市场情况,积极探索运用资本工具来推动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的相匹配,来积极维护股东权益,增强市场信心。

7. 投资者提问:公司去年关联交易目标远远没有实现,同时年报披露说“受产品市场价格波动、部分产品计划调整”,从而让去年经营业绩出现大幅下滑。今年公司经营形势是否有所改善?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2年,公司受产品市场价格波动下降、部分产品计划调整等因素影响,业绩出现一定波动下滑。2023年,公司继续深耕优势产业,不断巩固产业优势。同时,全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聚焦科技创新,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用技术引领市场,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继续加大新业务领域和新产业方向的市场拓展,进一步打造拳头产品,持续做大规模,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8.投资者提问:中国海防作为中国船舶集团电子信息产业平台,如何发挥平台作用做大做强?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发展,推动产业布局优化。作为集团公司电子信息平台,公司将充分利用集团强大的资源优势,在做好内生发展的同时,积极探索利用资本市场工具,发挥平台作用,努力将公司建设成为国内海洋防务装备领域和电子信息装备领域创新型领军企业。

三、其他说明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全部具体内容,详见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在此,公司对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0
转债代码:113566 转债简称:翔港转债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翔港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 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14:3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666号A栋2楼会议室召开“翔港转债”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共21人,其中有表决权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21名,代表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的债券共计261,270张,占未偿还公司债券总张数的16.20%。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会委派董事长董建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年5月18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经审慎研究,同意终止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化妆品生产建设项目”和“化妆品研发检测中心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表决结果:同意236,170张,占出席会议且未偿还公司债券总张数的90.39%; 反对25,100张,占出席会议且未偿还公司债券总张数的9.61%; 弃权 0 张, 占出席会 议且未偿还公司债券总张数的0.00%。 上述议案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债券面值的持有人同意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募集说明书》和《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翔港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二)上海市国浩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翔港 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9
转债代码:113566 转债简称:翔港转债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翔港转债”可选择回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券简称:翔港转债

●回售价格:100.45 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回售申报期:2023 年5月31日至 2023 年6月6日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3年6月9日

●回售申报期内可转债停止转股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以 100.45 元人民币 /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翔港转债”。截至目前,“翔港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2023年5月18日,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5月23日召开“翔港转债” 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翔港转债”附加回售条款生效。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翔港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及价格

(一)附加回售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附加回售条款具体如下: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 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 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 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 数(算头不算尾)。

(二)回售价格

根据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翔港转债”第四年的票面利率1.80%,计算天数为91天(自2023年2月28日至2023年5月30日),利息为100×1.80%×92/365=0.45元/张,即回售价格为100.45元/张。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的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后20个交易日内赎予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一次回售的权利, 有关回售公告至少发布3次。其中,在回售实施前、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5个交易日内至少发布一次,在回售实施期间至少发布一次,余下一次回售公告的发布时间视需要而定。

根据上述规定, 公司将在 2023年5月24日至 2023年5月30日期间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两次回售提示公告, 并在回售实施期间 (2023 年5月31日至2023 年6月6日)发布一次回售提示公告。

“翔港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翔港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的转债代码为“113566”,转债简称为“翔港转债”。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期:2023 年5月31日至 2023 年6月6日

(四)回售价格:100.45 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法

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翔港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3年6月9日。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翔港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翔港转债”持有人同时发出转债卖出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公司将披露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翔港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1-20979819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ST中昌 公告编号:临2023-061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股票终止上市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证券简称:*ST中昌;证券代码:600242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的起始日为2023年5月31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23年6月20日

●退市整理期的交易期限:15个交易日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继续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12号《关于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一、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证券简称:*ST中昌

3、证券代码:600242

二、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因2021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21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公司股票自2022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023年4月29日,公司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1亿元,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述情形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4条的规定,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本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6.1条、第9.6.2条、第9.6.4条和第9.6.10条等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第3.3.13条等规定,自本所公告本决定之日后5个交易日届满的次一交易日起,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退市整理期为15个交易日,首个交易日无涨跌幅限制,其他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10%。本所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5个交易日内,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股票终止上市。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本所其他规定,并履行相关义务。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1.15条的规定,公司应当立即安排股票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证券交易场所进行股份转让相关事宜,保证公司股票在摘牌之日起45个交易日内可以转让。

如公司对本所作出的终止上市决定不服,可以在本所公告本决定之日后的5个交易日内,向本所申请复核。

三、终止上市后股票登记、转让和管理事宜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公司将尽快聘请股份转让服务机构,委托其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股份退出登记,办理股票重新确认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宜。

四、终止上市后公司的信息披露指定媒体、联系人、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1、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2、联系电话:13641926649

3、电子信箱:investor@zhongchangdata.com

4、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11楼

五、公司退市整理期及终止上市相关安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自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对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后的5个交易日届满的次一交易日(即2023年5月31日)起,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在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继续在风险警示板交易,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10%。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相关安排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2)。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5个交易日内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六、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或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沪股通等业务;对于自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后至进入退市板块办理股份登记、挂牌期间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终止上市日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ST中昌 公告编号:临2023-062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的起始日为2023年5月31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23年6月20日。

●退市整理期届满后5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交易15个交易日,截至本公告日已交易0个交易日,剩余15个交易日,交易期满将被终止上市,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特别提示:

1、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或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沪股通等业务;

2、对于自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后至进入退市板块办理股份登记、挂牌期间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终止上市日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12号《关于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31日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现将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相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1、证券代码:600242

2、证券简称:退市中昌

3、涨跌幅限制: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10%

二、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起始日及交易期限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2023年5月31日,退市整理期为15个交易日。如不考虑全天停牌因素,预计最后交易日为2023年6月20日,如证券交易日期出现调整,公司退市整理期最后交易日期随之顺延。如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内全天停牌,停牌期间不计入退市整理期,预计的最后交易日期将顺延。全天停牌天数累计不超过五个交易日。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交易,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10%。退市整理期届满后5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股票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个人投资者买入退市整理期股票的,应当具备2年以上的股票交易经历,且以本人名义开立的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内资产的申请权限开通前20个交易日日均(不含通过融资融券交易融入的证券和资金)在人民币50万元以上。不符合以上规定的个人投资者,仅可卖出已持有的退市整理股票。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公司将于退市整理期交易首日, 发布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退市整理期前10个交易日内每5个交易日发布1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退市整理期最后5个交易日内每日发布1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6.11条的相关规定,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五、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或托管券商等市场主体在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沪股通等业务;对于自股票终止上市暨摘牌后至进入退市板块办理股份登记、挂牌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终止上市日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28 证券简称:弘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8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5月2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12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3,778,7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898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马宏伟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5人,独立董事王廷信先生因公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4人;

3、董事会秘书姜琳先生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250,082	97.9279	1,206,900	1.6358	321,800	0.4363

2、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250,082	97.9279	1,206,900	1.6358	321,800	0.4363

3、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253,382	97.9324	1,203,600	1.6313	321,800	0.4363

4、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368,082	98.0879	1,085,600	1.4714	325,100	0.4407

5、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865,382	98.7619	591,600	0.8018	321,800	0.4363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3,012,582	98.9614	444,400	0.6023	321,800	0.4363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250,082	97.9279	1,528,700	2.0721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250,082	97.9279	1,528,700	2.0721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226,982	97.8966	1,551,800	2.1034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250,082	97.9279	1,206,900	1.6358	321,800	0.4363

1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888,482	98.7932	568,500	0.7705	321,800	0.4363

12、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250,082	97.9279	1,206,900	1.6358	321,800	0.4363

13、议案名称: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77,511	80.3945	1,331,000	15.7883	321,800	3.8172

14、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计划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250,082	97.9279	1,206,900	1.6358	321,800	0.4363

1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250,082	97.9279	1,206,900	1.6358	321,800	0.4363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55,420,0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3,050,72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4,394,600	82.7920	591,600	11.1454	321,800	6.0626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28,200	40.7063	332,400	59.2937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166,400	87.7617	259,200	5.4598	321,800	6.7785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516,911	89.1653	591,600	7.0175	321,800	3.8172
6	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664,111	90.9114	444,400	5.2714	321,800	3.8172
7	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6,901,611	81.8666	1,528,700	18.1334	0	0.0000
9	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6,878,511	81.5926	1,551,800	18.4074	0	0.0000
1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6,901,611	81.8666	1,206,900	14.3162	321,800	3.8172
13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6,777,511	80.3945	1,331,000	15.7883	321,800	3.8172
14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计划额度的议案	6,901,611	81.8666	1,206,900	14.3162	321,800	3.8172
15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6,901,611	81.8666	1,206,900	14.3162	321,800	3.8172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议案11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 议案13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爱涛文化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秋子、张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上网公告文件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关于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股票简称:弘业股份 股票代码:600128 编号:临2023-039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